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XLX Fertiliser Ltd.
中國心連心化肥有限公司*

(在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66

公佈

預期股份於2009年12月8日上午9時30分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董事會擬知會股東及準投資者下列資料：

1. 於2009年9月30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358,794,000元及未經審核每股有形資產淨值(「每股有形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36元，乃根據於2009年9月30日已發行的1,000,000,000股股份計算得出。自2009年9月30日起至上市日期止的已發行股份數目維持及將會維持為1,000,000,000股。
2. 自本公司於新交所上市起至本公佈日期止，概無就本公司股本進行股份合併、股份拆細、發行紅股或具有類似作用的其他股本重組。此外，自本公佈日期起至上市日期(預期為2009年12月8日)止，本公司不擬進行任何股本重組。
3. 2009年12月4日股份於新交所的收市成交價為0.510新加坡元(相等於約2.836港元)。
4. 於2009年12月4日下午4時正，Go Power及十一名股東(合共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32.62%)已簽署及向新加坡股份過戶登記總處遞交相關過戶表格，將彼等的股份從新加坡股份登記總冊過戶至香港股份登記分冊。閻女士所實益持有該等股份中約35,753,600股(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3.6%)將由2009年11月27日起至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當日止期間受禁售安排規限。

5. 預期該等股東將323,418,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32.34%)從新加坡股份登記總冊過戶至香港股份登記分冊將於上市日期或之前完成。然而，由於Go Power及閻女士分別持有及實益持有的股份約35,753,600股(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3.6%)將受上文(4)段所述的禁售安排規限，故由2009年12月8日上午9時30分起可在聯交所買賣的股份數目將相應調減。

本公佈所載上述財務資料(乃按照本集團於2009年9月30日的未經審核已刊發中期賬目作出)及有關股份收市成交價的其他資料僅供參考用途。香港股份的成交價未必與上文所述於2009年9月30日的每股有形資產淨值及／或2009年12月4日股份於新交所的收市成交價相同。

準投資者決定是否投資於股份時僅應依賴上市文件所載資料。

股東及準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本聲明是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要求而發佈。

茲提述中國心連心化肥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9年11月27日刊發的上市文件(「上市文件」)。除本公佈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上市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預期股份將於2009年12月8日上午9時30分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董事會擬知會股東及準投資者下列資料：

1. 於2009年9月30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358,794,000元及未經審核每股有形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36元，乃根據於2009年9月30日已發行的1,000,000,000股股份計算得出。自2009年9月30日起至上市日期止的已發行股份數目維持及將會維持為1,000,000,000股。
2. 自本公司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上市起至本公佈日期止，概無就本公司股本進行股份合併、股份拆細、發行紅股或具有類似作用的其他股本重組。此外，自本公佈日期起至上市日期(預期為2009年12月8日)止，本公司不擬進行任何股本重組。
3. 2009年12月4日股份於新交所的收市成交價為0.510新加坡元(相等於約2.836港元)。

4. 於2009年12月4日下午4時正，Go Power及十一名股東(合共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32.62%)已簽署及向新加坡股份過戶登記總處遞交相關過戶表格，將彼等的股份從新加坡股份登記總冊過戶至香港股份登記分冊。閻女士所實益持有該等股份中約35,753,600股(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3.6%)將由2009年11月27日起至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當日止期間受禁售安排規限。
5. 預期該等股東將323,418,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32.34%)從新加坡股份登記總冊過戶至香港股份登記分冊將於上市日期或之前完成。然而，由於Go Power及閻女士分別持有及實益持有的股份約35,753,600股(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3.6%)將受上文(4)段所述的禁售安排規限，故由2009年12月8日上午9時30分起可在聯交所買賣的股份數目將會相應調減。

本公佈所載上述財務資料(乃按照本集團於2009年9月30日的未經審核已刊發中期賬目作出)及有關股份收市成交價的其他資料僅供參考用途。香港股份的成交價未必與上文所述於2009年9月30日的每股有形資產淨值及／或2009年12月4日股份於新交所的收市成交價相同。

股份市價可能反覆，可升可跌，因此投資者未必可收回原有投資。此外，投資者可出售股份的價格，可能受多個因素影響，部分是關於本公司的因素，部分則屬外部因素。

準投資者決定是否投資於股份時僅應依賴上市文件所載資料。

股東及準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承本公司董事會之命發出，各董事願就本公佈之準確性個別及共同承擔責任。

承董事會命
中國心連心化肥有限公司
主席
劉興旭

香港，2009年12月7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劉興旭先生、閻蘊華女士及李步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建源先生、李生校先生及王為仁先生。

* 僅供識別

** 於本公佈內，以新加坡元計值的金額按1.00新加坡元 = 5.56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